

证券代码：839934

证券简称：颐丰智农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银行高利率存款等保本的存款类产品获得资金收益，银行结构性存款购买期限不超过三个月（含三个月）。

##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 委托理财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即在授权期限内公司拟单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或任意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

2) 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 (三) 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理财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品质为安全性好、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优质的理财产品，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银行高利率存款等保本的存款类产品，最高额不超过 6000 万元（含）。

## (四) 委托理财期限

自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之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且因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差异，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为防范风险，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并且定期向管理层报备，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安全。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的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5 日